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WERWELL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

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5)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沈若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由2016年2月4日起生效。

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沈若雷先生(「沈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由2016年2月4日起生效。

沈若雷(「沈先生」)，70歲，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金融系，為高級經濟師。彼曾在中國人民銀行浙江省分行歷任科長、副處長、副行長。由1984年4月到1992年6月，彼先後任中國工商銀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長、中國工商銀行杭州金融管理幹部學院院長。彼於1992年6月到1997年6月期間，擔任中國工商銀行上海市分行行長，兼任上海申銀證券公司董事長、上海巴黎國際銀行董事長、上海市銀行同業公會第二屆理事長、上海市金融學會副會長、上海市城市金融學會會長。彼於1997年6月至2013年4月期間，擔任上海國際信託投資公司副董事長、聯泰大都會人壽保險公司董事長、申聯國際投資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上海商業銀行董事及上海銀行董事。由2013年6月至今，沈先生任職上海展正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華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77)獨立非執行董事，浙江舟山新區政府顧問。沈先生另外擔任交通大學、中央財經大學、上海財經大學等多所大學的兼職教授，中央財經大學校友會副會長、顧問。彼亦曾是上海市政協第八、第九屆委員。

沈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由2016年2月4日起計為期一年，且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退任及重選。沈先生的年薪將為240,000港元，此金額乃參考沈先生的經驗、職責及現行市況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釐定。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沈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iii)概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及(iv)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沈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所載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亦無有關委任沈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沈先生加入本公司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費杰

香港，2016年2月4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費杰先生及馮志堅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少華先生、詹耀明先生、薛世雄先生及沈若雷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佈之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後起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佈」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8265)刊載。